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整改复查意见书

(京东)应急复查〔2024〕执 00683 号

北京恒樽商贸有限公司(911101086977436984)：

本机关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作出了责令限期整改
的决定〔(京东)应急责改〔 2024 〕 (执 00598) 号〕，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
查，提出如下意见：

1. 生产经营单位未每月向从业人员通报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（已完成整改）
该企业已按照要求完成整改。

(以下空白)

被复查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_____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（签名）： 李沅岑 证号： 01000124063
徐云鹏 证号： 01000124078

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
2024 年 11 月 20 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：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，一份交被复查单位。